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9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1XAAA30264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花股份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金花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金花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金花股份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我们提醒本报告使用者关注，如后附的金花股份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所述，公司募投项目“新厂区搬迁扩建项目”因少部分项目用地未取得、公司治理层变动造成沟通事项较多的原因，未达到计划进展。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鉴证意见。

本鉴证报告仅供金花股份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648号）核准，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票67,974,413股（A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38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37,599,993.94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28,780,819.60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3月22日出具的《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8]61060001号）审验确认。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金花股份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637,599,993.94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	8,819,174.34
募集资金净额	628,780,819.60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94,785,590.83
减：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3,684,643.56
募集资金专户年末余额	297,679,872.33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金花股份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637,599,993.94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	8,819,174.34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628,780,819.60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95,691,115.17
减：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1,308,033.05
募集资金专户年末余额	454,397,737.4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订了《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要求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1、2018年4月3日，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18年4月3日，公司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2018年12月17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安银行”）增设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安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3、2019年9月9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了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5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

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含本金、利息及购买银行产品收益)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上述额度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资金可滚动使用。

4、2020年9月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选择适当时机，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本金、利息及购买银行产品收益)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产品，期限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此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含利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72150078801800000103	241,150,627.22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6010001421042939	213,247,110.26
合计	——	454,397,737.48

注：西安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因“1996年西安市钟鼓楼广场投资联建项目”向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公司，根据公司公告（临2020-076号）以及募集资金监管户浦发银行的资料显示：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部分资金被法院诉讼冻结，冻结的金额为4,000.00万元，冻结到期日为2021年11月13日。目前诉讼案件一审判决尚未宣告。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2,878.0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0.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569.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14,878.08		14,878.08		15,111.54	233.46	101.5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厂区搬迁扩建项目		48,000.00		48,000.00	90.55	4,457.57	-43,542.43	9.2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2,878.08		62,878.08	90.56	19,569.11	-	31.1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90.56 万元，其中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90.56 万元。公司募投项目“新厂区搬迁扩建项目”承诺投资总额 48,000.00 万元，本年度投入金额 90.56 万元，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19,569.12 万元，截至期末投入进度为 40.77%。截止 2020 年末募投项目处于建设期，本年度尚未实现经济效益。

(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 年 9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5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独立董事、国金证券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专项意见。2020 年 08 月 13 日，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5 亿元归还至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募集资金专户。

(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9 年 9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含本金、利息及购买银行产品收益)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以及进行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上述额度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资金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国金证券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专项意见。

2020 年 9 月 8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选择适当时机，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本金、利息及购买银行产品收益)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产品，期限自公司第九届

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此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合作方	产品类型	预期收益率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止时间	委托理财到期时间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获得收益
长安银行	大额存单	2.3250%	1,500.00	2019/7/10	2020/7/10	1,500.00	34.93
长安银行	大额存单	2.3250%	7,000.00	2019/7/11	2020/7/11	7,000.00	162.95
长安银行	通知存款 ^{注2}	1.3500%	500.00	2019/9/27			6.21
长安银行	通知存款 ^{注2}	1.3500%	200.00	2019/9/27			2.63
长安银行	通知存款 ^{注2}	1.3500%	500.00	2019/9/27			5.91
长安银行	大额存单	2.3250%	1,000.00	2019/9/29	2020/9/29	1,000.00	23.39
浦发银行 西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3.8000%	500.00	2019/12/5	2020/3/4	500.00	4.64
浦发银行 西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3.7000%	6,000.00	2019/12/19	2020/3/19	6,000.00	54.27
浦发银行 西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3.7500%	2,000.00	2019/12/31	2020/3/31	2,000.00	18.75
长安银行	通知存款	1.3500%	10,000.00	2020/1/4	2020/8/24	10,000.00	87.28
浦发银行 西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3.8000%	500.00	2020/3/5	2020/6/3	500.00	4.70
浦发银行 西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3.8000%	6,000.00	2020/3/19	2020/6/17	6,000.00	56.37
浦发银行 西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3.8000%	2,000.00	2020/4/1	2020/6/30	2,000.00	18.79
浦发银行 西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3.4000%	500.00	2020/6/4	2020/9/2	500.00	4.20
浦发银行 西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3.4000%	6,000.00	2020/6/18	2020/9/16	6,000.00	45.24
浦发银行 西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3.1550%	2,000.00	2020/7/2	2020/8/3	2,000.00	5.43
长安银行	通知存款 ^{注2}	1.3500%	1,500.00	2020/7/14			8.72
长安银行	通知存款	1.3500%	7,000.00	2020/7/14	2020/8/24	5,000.00	19.27
浦发银行 西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2.6500%	2,000.00	2020/8/6	2020/8/20	2,000.00	2.06
长安银行	通知存款 ^{注2}	1.3500%	9.19	2020/8/24			
浦发银行 西安分行	通知存款	2.0250%	1,700.00	2020/8/25	2020/9/1	1,700.00	0.67
浦发银行 西安分行	通知存款	2.0250%	15,300.00	2020/8/25	2020/9/1	15,300.00	6.02
浦发银行 西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3.1000%	10,000.00	2020/9/10	2020/12/10	10,000.00	76.64
浦发银行 西安分行	通知存款	2.0250%	7,000.00	2020/9/11	2020/9/23 2020/10/19	7,000.00	10.58

合作方	产品类型	预期收益率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止时间	委托理财到期时间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获得收益
浦发银行西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3.1000%	4,000.00	2020/9/16	2020/12/16	4,000.00	31.00
浦发银行西安分行	大额存单 ^{注1}	3.5000%	2,000.00	2020/9/16	2023/9/16		
浦发银行西安分行	大额存单 ^{注1}	3.5000%	3,000.00	2020/9/23	2023/9/23		
长安银行	通知存款 ^{注2}	1.3500%	1,000.00	2020/10/13			2.40
浦发银行西安分行	大额存单 ^{注1}	3.4500%	4,000.00	2020/10/19	2023/10/19		
浦发银行西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3.0500%	10,000.00	2020/12/9	2021/3/9		
浦发银行西安分行	结构性存款	3.0500%	4,000.00	2020/12/16	2020/3/16		
实际获得收益合计							693.04

注 1：该大额存单产品系浦发银行发行的可转让大额存单，一般情况下可在一周内完成转让；

注 2：长安银行的通知存款系每 7 天滚动处理，在存单赎回前无明确到期日；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

1. 少部分项目用地招拍挂程序未完成

根据《西安市高新区发展改革和商务局关于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制药厂搬迁扩建项目备案的通知》（西安新发商发【2016】162号）、《陕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等文件，批复新工厂搬迁扩建项目均为 140 亩工业建设用地。2017 年 3 月底，公司与户县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土地出让面积折合 119 亩，2018 年 9 月户县国土资源局完成了该地块的交付。

因项目前期备案及整体规划均按照 140 亩用地进行整体规划，同时剩余的 21 亩用地为长条形，长约 350 米，宽约 40 米，临近主干道草堂六路，项目主要厂房、办公楼、主入口均在此位置，导致无法分地块规划，也由此导致项目在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程序无法正常推进，项目进展缓慢。

根据公司向西安高新区管委会提交的《金花股份制药厂搬迁扩建项目 21 亩建设用地的申请》（金企股字【2021】3 号）显示：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已完成对剩余 21 亩建设用地的批复，西安市自然资源局也已完成二级批复。董事会抓紧研究推进募投项目的有关事项，不会改变募投投向。

2. 2020 年公司治理层变动

2020 年 6 月 19 日，金花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部分股权被司法拍卖，引入了新的主要股东，随后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进行改选。公司人员变动较大，在后续推进

募投项目建设时，沟通事项较多，募投项目进展未达到计划进度。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要求和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克、叶韶勋、顾仁荣、李晓英、谭小青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 至 2042年03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01月08日

证书序号: 0014624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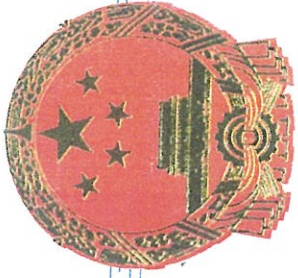
再次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五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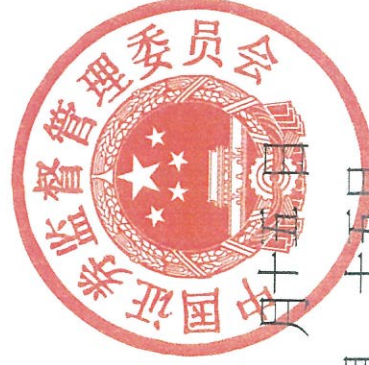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再次准予核准



首席合伙人: 殷勤 招勋



证书号: 16

发证时间: 二〇一〇年十月十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五日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常晓波
 男
 1970-06-17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西安分所
 常晓波
 610582197006171012



姓名：常晓波
 证书编号：6100000100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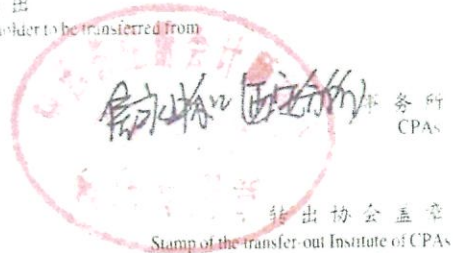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61000001004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1999 年 01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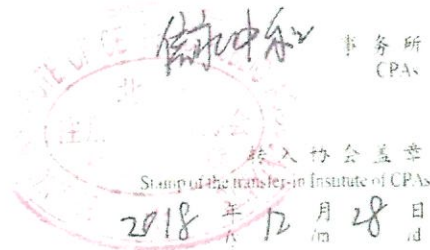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 年 12 月 17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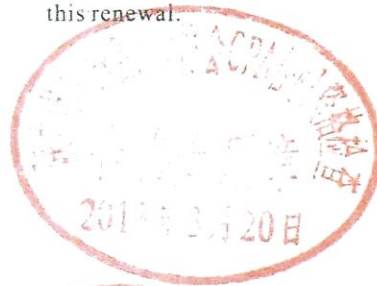
2018 年 12 月 28 日



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Full name 王洋洋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01-0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陕西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1048119880107032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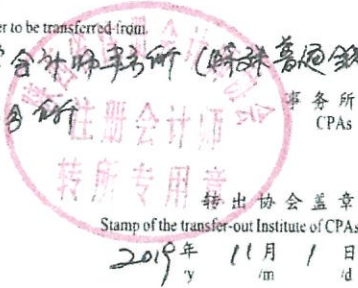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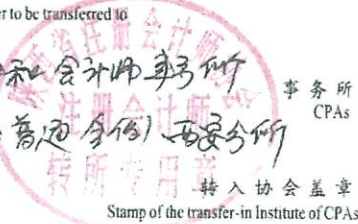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陕西分所 注册会计师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西安分所 注册会计师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 11月 1日

再次复印无效

证书编号: 11040100027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年 05月 20日
 Date of Issuance